深圳市龙华区司法局2021年度第一次龙华公证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结果公示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司法厅关于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粤司办〔2016〕608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深府办〔2016〕220号）和《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大力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实施方案（修订）的通知》（深司〔2017〕123号）文件要求，做好我局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我局于2021年4月14日对龙华公证处进行了检查，现将检查结果予以公布。

**深圳市龙华区司法局2021年第一次龙华公证处“双随机”检查结果公示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查对象 | 抽查事项 | 抽查部门 | 抽查人员 | 抽查结果 | 后续处理 |
| 1 | 龙华公证处 | **公证机构及公证员执业检查：**  1、公证机构保持法定设立条件的情况；  2、公证机构执行应当报批或者备案事项的情况；  3、公证机构和公证员的执业情况；  4、公证质量的监控情况；  5、法律、法规和司法部规定的其他监督检查事项。 | 深圳市龙华区司法局 | 唐艺文  夏晓丽 | **龙华公证处及公证员执业检查情况：**  1.公证处10名合作人，保持法定设立条件；  2.无；  3.截止2021年4月14日，受理公证案件9927宗，开展上门公证332次，收费1179.77万元，办证效率较高，有健全内部业务管理制度，整体执业情况良好；  4.严格遵守办证程序，履行告知义务标准规范，公证收费符合管理规定；  5.无。 | 无 |